

正本

檔 號：174-3

決行層級：二

保存年限：30年

## 內政部 函

機關地址：台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

聯絡電話：(02)2356-5260

傳真電話：(02)2356-6315

聯絡人：程珍惠

300

新竹市中正路一二〇號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4年11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地字第094006306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說明三

主旨：貴府為辦理新竹生活圈「新竹漁港特定區2-5號道路工程（榮濱路延伸至西濱公路）」，申請徵收貴市海濱段12地號等56筆土地，合計面積0.902405公頃，並一併徵收其土地改良物乙案，准予徵收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府94年10月13日府地用字第0940098948號函。
- 二、案經本部土地徵收審議委員會第131次會議決議通過。
- 三、檢送本案徵收土地計畫書乙份，請即依照土地徵收條例第18條規定辦理公告徵收等手續。
- 四、本案徵收土地依法應發放之補償費，請注意依土地徵收條例第20條規定辦理，並注意同法第9條之規定，切實按核准計畫及所定期限使用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

副本：本部地政司（地用科）

部長 蘇嘉全

依權責劃分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